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杨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金杨股份《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访谈企业相关人员，查阅董事会、内审部等相关资料，审阅公司内控制度，并查询了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从金杨股份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等方面对其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本年度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部及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资产总额占公司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财务报表收入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货币资金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生产管理、实物管理、投资管理、筹资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

(二) 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框架

本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如下：

1、内部环境

(1) 治理环境

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1) 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决议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提名、选举、聘任、职权作了明确的规定。

3)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4)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职责、总经理办公会议、总经理报告制度等内容。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确保了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2)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设置的内部机构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3)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制定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关键岗位员工的强制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掌握国家秘密或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

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

(4) 企业文化

公司十分重视加强文化建设，以打造世界一流的电池金属结构件制造商为公司使命，公司努力做大、做好、做强，制造安全、高效、可靠的电池金属结构件，公司以“实干、高效、创新”为企业核心价值观，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企业员工遵守员工行为守则，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目前，公司已形成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环境、知行合一的企业文化体系。公司企业文化已得到员工的高度认同，并起到促进公司发展和指导员工行为的作用。

2、风险评估

公司制定了合理的控制目标，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以识别和应对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根据设定的控制目

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并及时应对已识别的风险。

(1) 加深行业布局，扩大公司产品线，增加具有高科技含量的优质产品，更有效地开拓好现有的优质客户群体，扩大公司经营规模。

(2) 持续提高研发能力，增加研发投入，增强核心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3) 提高公司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提升供应能力及响应速度，优化公司综合管理能力。

(4) 提高企业领导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不断提高管理层研判形势、沟通协作、驾驭大局、跨越突破的能力，更好把握发展机遇，为公司发展找准方向，推动公司发展。同时，通过市场招聘结合内部培养，吸引、挖掘和培养人才，加强公司高端人才储备，构建人才梯队，改善人才结构，从根本上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3、控制活动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程序，主要包括：授权审批控制、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财产保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风险控制等。

(1) 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已将授权审批控制区分常规授权和特别授权，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对于常规授权，编制了权限指引；对于特别授权，明确规范其范围、权限、程序和责任，并严格控制特别授权。

(2)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已全面系统地分析、梳理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并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执行、业务执行与审核监督、财产保管与会计记录、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等。

(3) 会计系统控制

1) 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法》、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2) 会计基础工作完善，会计机构设置完整，会计从业人员按照国家有关会计从业资格的要求配置，并且机构、人员符合相关独立性要求。

(4) 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已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和处置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

(5) 独立内部审计控制

公司单独设置内部审计部，隶属于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及时发现有关经济活动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落实整改措施，促进公司强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内部监督的有效性，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6)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

公司已建立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明确风险预警标准，对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或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建立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1) 信息收集渠道畅通。公司可以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专项信息、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也可以通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

(2) 信息传递程序响应及时。公司能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以及企业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及时沟通和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能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

(3) 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公司已建立对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控制制度，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5、内部监督

公司对控制的监督主要包括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的监督。董事会监督公司管理层，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等，决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负责日常工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策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并收集、提供公司有关资料。公司内部审计部根据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规定，负责公司内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公司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等工作。内部审计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规定程序进行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和重要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评价，以获取其有效运行或存在缺陷的证据，并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三）重点控制活动的实施情况

1、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保证资金安全，公司制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为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试行）》，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2、采购管理制度

为明确公司采购业务内部各责任部门及岗位人员的工作职责，构筑起采购价格和应付账款财务支付内部牵制堵漏、防弊的安全网络，有效控制公司采购成本并杜绝财务支付货款的失误及损失，公司制订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分岗位对采购定价、物资的申购与审批、入库及验收、货款结算与对账、付款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

3、销售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销售管理，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明确了销售合同编制及审批流程、订单处理流程、销售发货流程、销售退货流程、销售货款管理流程，规范销售过程中的各业务环节，包括客户信用管理、销售合同管理、报价管理、订单处理、成品出库、运送货物、开出销货发票、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收到货款及其记录等事项。

4、生产管理制度

为了确保生产质量以及产品品质和客户交期，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降低成本消耗和库存、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通过对财务部、品质部、生产部及其他部门职责的规定，来进一步规范公司产品质量管理，降低质量成本。公司制订了《材料领料流程》《产品质量检验流程》《成品入库流程》《退货入库流程》《新品开发流程》等，通过对生产过程的计划、准备、技术、工艺、设备以及品质控制和检验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管理，使得公司多年以来产品质量优越稳定。

5、实物管理制度

公司已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等实物管理制度，并强化实物资产管理人员的岗位责任，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6、投资管理

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规避投资所带来的风险，合理、有效的使用资金，使资金的时间价值最大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

制度》，公司从对外投资原则、决策程序、审批权限、工作程序、投资管理、投资后评价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7、筹资管理

为严格控制筹资风险，满足筹资的需要，降低资金成本，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确定了资金筹集及管理流程，对资金筹集的原则、审批权限及程序、资金的使用等做了明确的规定。日常执行中能遵循有关制度和程序的要求。

8、关联交易管理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明确管理职责和分工，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作出明确的规定。该制度的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9、对外担保管理

为了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对外担保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担保对象、担保的审查与审批、担保合同的订立与管理、担保风险管理及责任人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并严格按照担保制度执行，防范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内部控制缺陷及其整改措施

1、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评价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错报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1%	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1%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
利润错报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1%	0.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1%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②公司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
-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
- ④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

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

评价标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财产损失	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1%	0.5%≤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1%	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0.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影响重大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②重大决策、重大人事任免、重大项目投资事项未经过公司决策程序；
-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
- 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上述缺陷影响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上述缺陷影响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2、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杨股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需要。公司于 2023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庆坡

林文坛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